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间接控股股东上层股权结构 变动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获悉公司间接控股股东辽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港口”）的上层股权结构变动已完成。
- 本次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涉及要约收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一、 本次变动的基本情况

招商局港通发展（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局港通”）对招商局（辽宁）港口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局辽宁”）实施吸收合并（以下简称“本次变动”）。本次变动后，招商局辽宁注销，由招商局港通直接持有辽宁港口 51% 股权，营口港务集团有限公司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辽宁港口仍为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招商局集团

有限公司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8 日披露的《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间接控股股东上层股权结构发生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55）。

二、 本次交易进展情况

2025 年 12 月 30 日，公司接获辽宁港口的通知，招商局辽宁的注销登记手续以及将辽宁港口 51% 股权变更登记于招商局港通名下的工商登记手续均已完成，本次变动已完成，由招商局港通直接持有辽宁港口 51% 股权。

三、 本次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动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不涉及要约收购，本次变动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31 日